



高等学校保险学专业系列教材

◎ 丛书主编 刘金章

保险经营与管理

刘金章 主 编

李海超 窦宝明 栾 跃 副主编



清华大学出版社
<http://www.tup.com.cn>



北京交通大学出版社
<http://www.bjup.com.cn>



◇ 高等学校保险学专业系列教材

保险经营与管理

刘金章 主 编

李海超 窦宝明 栾 跃 副主编

清华大学出版社
北京交通大学出版社

· 北京 ·

内 容 简 介

《保险经营与管理》是专门研究保险经营活动,合理规划组织及其运行规律的一门科学,是经营管理科学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保险的具体活动是经营活动和管理活动的统一,作为一个整体概念,保险的运营管理是指保险企业为了实现其目标而采取的一系列方法、手段、措施和活动的总称。本书以保险法及其他相关法律为准绳,多视角、全方位地阐述了现代保险经营与管理的基本原理与实务。

本书内容丰富,既有系统的理论介绍,又有具体的实务分析。本书可作为保险专业与相关专业本科教学用书,亦可作为保险从业人员培训及自学进修用书。

本书封面贴有清华大学出版社防伪标签,无标签者不得销售。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侵权举报电话:010-62782989 13501256678 13801310933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保险经营与管理 / 刘金章主编. —北京:北京交通大学出版社:清华大学出版社, 2014. 12

(高等学校保险学专业系列教材)

ISBN 978-7-5121-2151-5

I. ①保… II. ①刘… III. ①保险业-经营管理-高等学校-教材 IV. ①F840.3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4)第 272023 号

责任编辑:吴嫦娥 特邀编辑:林 欣

出版发行:清华大学出版社 邮编:100084 电话:010-62776969

北京交通大学出版社 邮编:100044 电话:010-51686414

印刷者:北京交大印刷厂

经 销:全国新华书店

开 本:185×260 印张:21 字数:525 千字

版 次:2015 年 1 月第 1 版 2015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7-5121-2151-5/F·1448

印 数:1~2 000 册 定价:39.00 元

本书如有质量问题,请向北京交通大学出版社质监组反映。对您的意见和批评,我们表示欢迎和感谢。

投诉电话:010-51686043, 51686008; 传真:010-62225406; E-mail: press@bjtu. edu. cn。

总 序

2008年美国金融危机爆发后,迅速在全球蔓延。金融危机对保险业造成的影响与损害,同样是令人触目惊心的。全球保险巨头美国国际集团(AIG)的濒临倒闭和日本大和生命保险的破产等均给保险业的健康发展提供了经验、教训和难得的警示。因此,在编写这套“高等学校保险学专业系列教材”时,编者不得不对有些传统的保险理论和国外一些保险公司的业务“创新经验”进行认真的思考和科学辩证的审视。

同时,中国的保险业经过改革开放30年特别是近10多年来的发展,已步入到一个新阶段,站在了一个新的起跑线上,呈现出一些新的特征(如市场体系初步形成;市场主体快速发展;服务能力逐步提高;监管体系初步建立等),更需要结合中国的实际,进行科学的总结和在理论上的规范与提升。特别是修订后的新保险法^①,对我国保险业发展中一些已不适应的法律条款均做出了重要的修订。这些新修订的法条亦需要进行诠释与解读。

“高等学校保险学专业系列教材”包括《保险学导论》《财产与责任保险》《人寿与健康保险》《海上货物运输与运输工具保险》《保险经营与管理》《再保险理论与实务》《保险精算》《保险会计》《保险中介理论与实务》《保险营销》等。

这套教材的特点主要表现在以下方面。

(1)立足我国的现状和发展前景,概括介绍国内外一些成熟的理论与做法,坚持“古为今用”、“洋为中用”、“有比较”、“有鉴别”的原则。

(2)力求全面介绍与本专业相关的基础知识、基本理论和基本方法,注重理论与实践的有机结合。拟撰写的系列教材既注重各书之间的有机联系和分工,同时也注意突出各自的个性特点与实用性。

(3)从总体上注意使每部教材能在继承前人研究成果的基础上,力求有所发展、有所完善、有所创新。创新是推动保险理论与实践不断向前发展的真正动力,并指导新的保险理论、学说层出不穷。

鲁迅先生曾说:“在要求天才产生之前,应该先要求可以使天才生长的民

^① 2009年2月28日十一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七次会议通过了修订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国家主席胡锦涛签署第11号主席令,公布了修订后的《保险法》,该法自2009年10月1日起施行。

众。譬如想有乔木，想看好花，一定要先有好土。”

希望这套教材能成为这样的泥土——“零落成泥碾作尘，只有香如故”。这就是保险学系列教材编委在教学、科研工作异常繁忙之余，仍愿挤出时间参与到这一编写队伍中，为金融保险专业的学生和广大金融保险从业者编著此套教材的真正初衷。

刘金章

2015年1月

丛书主编简介

刘金章，男，河北省人，中共党员。毕业于天津财经大学前身天津财经学院金融专业，毕业后留校工作至今。曾任系主任、副校长等职。现任天津财经大学金融、保险学教授，研究生导师，校咨询委员会委员，天津天狮学院经济管理系主任，兼任厦门大学金融研究所特邀研究员、马来西亚赛世学院客座教授、美国俄克拉荷马市荣誉市民、中国市场学会理事、天津市无形资产研究会常务理事、天津市社联委员、天津老教授学会理事等职。



在著作方面，自1980年以来先后出版专著9部，主编教材17部，主编工具书6部，参编教材、系列丛书10部，发表学术论文百余篇。其论著获国家级及省级奖励12项。在金融保险方面的代表作有：《保险学原理综论》（1994年）、《现代涉外保险综论》（1994年）、《保险学教程》（第1版1997年、第2版2003年）、《金融风险管理综论》（1998年）、《现代保险辞典》（2003年），以上5部著作均由中国金融出版社出版。《保险学基础》（普通高等教育“十一五”国家级规划教材，2007年第2版，高等教育出版社出版）、《责任保险》（2007年，西南财经大学出版社出版）、《现代金融实务综论》（2006年，上海财经大学出版社出版）、《财产与人身保险实务》（2005年，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出版）、《现代金融理论与实务》（2006年，清华大学出版社、北京交通大学出版社联合出版）、《现代保险知识实用大全》（1998年，天津科学技术出版社出版）等。

前 言

“保险经营与管理”是专门研究保险经营活动合理规划组织及其运行规律的一门科学。“保险经营与管理”同其他经营管理学一样，是经营管理科学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

经营与管理从广义上说是相互联系、相互渗透的关系，两者是密不可分的。保险的具体活动是经营活动和管理活动的统一，作为一个整体概念，保险的经营管理是指保险企业为了实现其目标而采取的一系列方法、手段、措施和活动的总称。

经营管理作为一门科学，据考察是以 1911 年美国的泰勒（F. W. Taylor）发表的《科学管理原理》为标志。泰勒认为，工厂存在的最大问题是由于管理者没有告诉下级他期望干什么，他认为解决这一问题的关键是协调好劳资双方的关系。为了有效地进行经营和管理，管理者必须科学地选择和培养雇员，并和雇员建立友好的合作关系，对于具有管理性质的活动承担责任。经营管理作为一门学科一经形成就显示出强大的生命力，发展至今可以说是日新月异，已经成为当今社会比较流行和热门的学科。

现代保险经营管理，已经开始消化吸收现代管理的理论思想，更强调外部环境对保险管理系统的影响，强调保险经营的社会责任与义务，强调战略制定对于保险管理的重要意义，强调保险经营哲学和经营风格的价值，强调保险创新在保险管理中的作用，强调树立保险行业公共关系形象的必要性。从而保险的视野大大放宽，致力于拓宽经营领域，扩大经营规模，提高服务质量，更注重于全面竞争和国际竞争。

现代保险的经营管理，将计划和战略及其决策问题放在首位，以此统领全局。将资产和负债两个方面的业务视为一个有机的整体加以运筹，从中突出了流动性管理和风险管理。保险公司在同管理部门打交道、同竞争对手相较量、同公众客户做交易时，更加注意沟通策略、竞争策略和公关策略。尤为重要的是，保险公司在管理中，对内部员工也更多地注入了文化上、精神上的力量，更强调人与人关系的和谐、尊重和相互的认同感。高度而精确的数量分析和计算机处理，同高度而深刻的社会分析和人文关系处理相结合，已成为现代保险管理方法的最大特点。另外，商业上的市场营销观念，也已被广泛地应用到保险管理上，并形成一整套独特的保险服务和保险竞争策略。计算机系统对保险

业务的全面渗透则是现代保险企业管理同以往传统保险管理的显著区别所在。

《保险经营与管理》教材是笔者主编的《高等学校保险学专业系列教材》中的一部。本教材具有以下特点。

(1) 系统性。本教材由浅入深,分量适中,结构合理,全面系统地介绍了经营与管理的基本概念、理论和方法。

(2) 科学性。本教材采用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方法,准确地阐述了保险经营与管理的有关原理及其内在的依存关系,充分体现出保险经营与管理学科的科学性。

(3) 前瞻性。本教材在阐述传统保险经营管理理论和实务的同时,充分考虑21世纪以来保险经营管理环境的新发展,吸纳和反映了保险经营与管理学科前沿的一些信息和内容。

(4) 实用性。本教材从我国构建和谐社会的实际出发,在充分借鉴国外保险业界最新经营管理成果的基础上,针对我国保险业务在经营与管理方面还相对滞后的现实,分析了原因,提出了相应的研究对策,使读者在学习运用经营管理理论的同时,借助这些原理能深入思考我国在保险经营与管理中的一些问题。

《保险经营与管理》教材从构思、框架设计、资料收集,到各章撰写、全书总纂、修订等都是在笔者亲自参与下与几位青年教师共同完成的。

《保险经营与管理》教材的具体编写分工为:刘金章(主编,总纂、定稿并撰写前言及第1、3、9章),李海超(副主编,撰写第4、8章),窦宝明(副主编,撰写第7、10章),栾跃(副主编,撰写第2、6章),齐敏(撰写第11、12章),刘晴晴(撰写第13章),陈瑞菊(撰写第5章)。王敬协助主编对个别章节进行了输录,谨表谢意。

教材是课程的载体,是课堂教学的依托,也是最为重要的课程教学资源。为使读者能开阔视野、拓宽思路,本教材在编写中注意参阅和汲取一些前人及同行专家的一些新的研究成果(在参考文献中均有列示),谨在此表示衷心的感谢!

在笔者写完以上文字,即将为书稿画上句号之时,我站在书房窗前,低头凝望着楼下湖边那一簇簇红白相间的桃花、梨花;那一行行刚吐新枝的绿柳……心绪像微波荡漾的湖水,感慨万千,一年的辛劳,总算又可以为保险行业未来的从业者提供一部新的可供学习、参考的专业读物。对于一位已进入耄耋之年的老人来说,此书稿的完成可算是最大的欣慰。在此我要感谢在我身边一直支持、帮助我的助手们,是他们给我以信心,给我以力量。同时,我更要感谢一直支持关心我的吴嫦娥编辑,是她的支持与鼓励,才使我仍能“老骥伏枥自奋蹄”。

刘金章

2015年春

于天津梅江南水岸公馆

目 录

第1章 保险经营与管理概论	(1)
1.1 保险经营的概念与特征	(1)
1.2 保险经营的基础与性质	(2)
1.3 保险经营的思想与目标	(5)
1.4 保险管理的概念和保险管理现代化	(11)
1.5 保险企业经营管理综述	(12)
◇ 复习思考题	(22)
第2章 保险经营市场及市场运行管理	(23)
2.1 保险市场的概念与特征	(23)
2.2 保险经营市场的概念与特征	(24)
2.3 保险经营市场要素	(25)
2.4 保险市场运行机制与市场类型	(33)
2.5 保险市场发展的衡量指标与趋势特征	(36)
◇ 复习思考题	(42)
第3章 保险组织构建及计划、统计管理	(43)
3.1 保险组织的构建	(43)
3.2 保险计划管理	(51)
3.3 保险统计管理	(58)
◇ 复习思考题	(61)
第4章 保险营销管理	(63)
4.1 保险营销概述	(63)
4.2 保险营销管理	(70)
4.3 保险营销部门及主管经理的职责	(80)
◇ 复习思考题	(88)
第5章 保险承保与核保管理	(90)
5.1 保险承保管理	(90)
5.2 保险核保管理	(94)
◇ 复习思考题	(101)
第6章 保险防灾防损与理赔管理	(102)
6.1 保险防灾防损管理	(102)
6.2 保险理赔管理	(115)
◇ 复习思考题	(131)

第7章 保险企业资产负债管理	(132)
7.1 保险企业的资产和负债	(132)
7.2 资产负债管理的内涵、外延及体系架构	(136)
7.3 保险企业资产负债管理体系架构	(141)
7.4 保险企业资产负债管理组织体系设计	(144)
◇ 复习思考题	(150)
第8章 保险偿付能力管理	(151)
8.1 保险偿付能力概述	(151)
8.2 保险企业偿付能力的影响因素	(153)
8.3 保险企业偿付能力的自我管理	(157)
8.4 保险企业偿付能力的外部监管	(159)
◇ 复习思考题	(163)
第9章 再保险的经营与管理	(164)
9.1 再保险经营管理概述	(164)
9.2 分出再保险的业务管理	(165)
9.3 分入再保险的业务管理	(177)
9.4 再保险业务的统计分析	(192)
9.5 再保险准备金与再保险基金的运用	(199)
◇ 复习思考题	(201)
第10章 保险信息与保险信息管理	(202)
10.1 保险信息概述	(202)
10.2 保险信息的分类	(204)
10.3 信息管理的概念与原理	(206)
10.4 保险公司信息化的整体策略管理	(210)
10.5 保险信息化外包管理	(215)
◇ 复习思考题	(218)
第11章 保险企业的人力资源管理	(219)
11.1 保险企业人力资源管理概述	(219)
11.2 保险企业人力资源规划与岗位管理	(224)
11.3 保险企业的绩效管理与薪酬管理	(230)
◇ 复习思考题	(236)
第12章 保险行业从业者的职业生涯规划管理	(237)
12.1 保险代理人与保险经纪人	(237)
12.2 保险公估人与保险核保师	(247)
12.3 保险会计师与保险精算师	(260)
12.4 保险注册金融分析师与保险律师	(275)
12.5 保险理财师与保险理赔师	(289)
12.6 保险管理师	(299)
◇ 复习思考题	(304)

第 13 章 保险保障基金管理 (305)

13.1 保险保障基金概述 (305)

13.2 保险资金的运用 (306)

13.3 保险经营的效率、效益及评价 (314)

◇ 复习思考题 (325)

参考文献 (326)

第1章

保险经营与管理概论

保险经营与管理是指保险企业为实现一定的经济目标而进行的筹划、决策，以及决策实施的过程，即以获得一定经济利益和实现特定职能为目的的经济行为。保险企业的经营管理具有较高的风险性，其不同于一般工商企业的经营，有其自身的特殊性。

1.1 保险经营的概念与特征

1.1.1 保险经营的概念

保险经营简单地说，是指对保险企业经营活动所进行的运筹、谋划工作的总称。保险经营一般要经过展业、承保、分保、防损、理赔和保险资金运用等环节的运作过程。

1.1.2 保险经营的特征

虽然现代保险企业正在由单纯的保险产品提供者向综合性的金融产品服务提供商转变，但经营风险管理业务，为企业、家庭与个人提供经济保障，仍是保险企业的核心业务。在核心业务方面，保险经营（Insurance Operation）的特征如下。

（1）保险经营活动实质上是一种提供经济保障的服务活动。不断创新服务，改进服务过程质量，通过服务创造客户价值，是保险企业保持竞争优势的源泉。在经营含有保障型成分的产品方面，保险企业不能离开客户购买保险产品的根本目标：在发生保险事故时，迅速获得理赔服务。

（2）保险经营资产具有负债性。保险经营的资产中，自有资本所占的比重很小，绝大部分来自于投保人按照保险合同向保险企业缴纳的保险费、保险储金，以及保险企业从保险费中提取的各项准备金。保险企业经营资产的很大一部分是其对被保险人未来赔偿或给付的负债。

（3）保险经营成本具有不确定性。首先，保险费率是根据过去的统计资料计算得到的，与未来的情况有偏差；其次，保险事故的发生具有偶然性；最后，就每一保单而言，在保险期限内，保险事故发生的越早则成本越大，如果保险事故在保险期限内未发生，就基本上不存在保险成本。

（4）保险企业的利润计算具有特殊性。保险企业的利润在以当年收入减去当年支出的

基础上,还要调整年度的业务准备金,调整数额的大小直接影响企业的利润。从直观的角度看,寿险企业的利润基本上来自于利差益、死差益和费差益,也有一部分来自退保手续费。

(5) 保险投资是现代保险企业稳健经营的基石。由于在保险经营中保险费的收缴与赔偿或给付在时间与数量上的不对称,从而形成一笔闲置资金,构成投资的资金来源。现代保险业由于承保利润很低,甚至发生连续的承保亏损,为了保证赔偿或给付,并形成与增加经营利润,必须运用好闲置资金,并要追求比较好的投资业绩。而优秀的投资业绩有利于推行更低的费率,扩大承保业务,增强企业的竞争能力,使保险经营呈现良性发展态势。

(6) 保险经营具有分散性和广泛性。保险企业承保的风险范围广,经营种类多,囊括社会生产和生活的各个领域,影响面广泛。

1.2 保险经营的基础与性质

1.2.1 保险经营的基础

保险经营的存在与发展离不开以下五大基础:自然基础、经济基础、技术基础、法律基础和制度基础,如图 1-1 所示。



图 1-1 保险经营的基础

1. 自然基础

在人类生存和发展的历史过程中,存在着个各种各样的风险,使人们的目标无法实现。人们可以减少风险但却不能完全消除风险。其根本原因在于,人类社会是地球或宇宙存在的一部分,永远受环境的制约,因而不可能决定整个环境条件的变化。

风险的客观性、普遍性、损害性,以及单一风险发生的不确定性决定了人们只能将风险转嫁出去才能相对地消除风险,营造社会生活和生产的安全环境。保险公司向保户提供经济保障的保险服务,正好满足了人们对于消除风险的安全需要。因此,风险的客观存在是保险产生和发展的自然基础。

2. 经济基础

保险是以众多投保人缴纳保险费形成的保险基金,补偿其中少数投保人受到的经济损失。因此,在全社会的范围内集合大批投保人是发展保险的内在要求,这在分散、封闭的自

给自足的经济社会里是无法实现的。只有在生产社会化、商品经济高度发展的条件下,生产者之间形成了普遍的经济关系时,人们才有可能为求得保障这个共同利益而结合起来,由此推动保险的发展。因此,经济发展中出现大量的剩余产品和商品经济迅速发展,都为商业保险的产生和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经济基础。

在我国,当今社会的城镇化是推动保险发展的一个重要因素。城镇化是涉及几亿农业人口转入非农产业的社会结构的根本性变迁。目前,我国的城镇化进程正在加快,预计到2020年,我国的城镇化将达到58%~60%,城市人口将达到8亿~9亿。这给城市发展带来了机遇,同时也给保险业发展带来了机遇。

伴随着城市化进程的持续,进入城里的农民脱离了土地保障,必然寻求货币保障。随着农民收入的增加,他们必定寻找新的方式来保障和提高生活水平,避免各种风险。而收入的增加,也使他们有了购买保险的经济基础。这就促使人们对意外险、健康险、寿险需求的增加。国外的经验表明,其寿险的大发展时期均发生在城市化加快的阶段。

城市化的加快,将为农村劳动力的转移提供更为广阔的发展空间。而农村城镇化则为农业的发展提供直接的市场,形成农村经济区域发展中心,从根本上促进农村非农产业的发展和农业劳动力的转移,使农村经济得到有效的发展,这无疑又将成为新一轮农民消费能力增长的动力源泉。从更广的角度看,农民购买力的增加将为保险带来广阔的市场,农村的城镇化将为保险业带来无限商机。

3. 技术基础

单一风险的发生具有不确定性,但总体风险的发生是具有规律性和可测性的。由于存在风险的不确定性,人们才将保险风险转嫁给保险企业;由于有众多的风险转嫁给保险企业,才实现了单个风险的不确定性在集合层次上的可测性。这种不可测性向可测性转化的矛盾运动构成了保险经营的技术基础。很显然,如果没有这种矛盾运动,纵然人们有强烈的风险转嫁愿望,也不会有人愿意接受这种风险,因为接受他人的风险转嫁无异于冒险。因此,离开了这种技术基础,保险就难以存在和发展。

保险经营管理过程中需要进行一系列的管理决策,其中包括如何制定合理的保险费率、如何提取适当的准备金、如何确定自留风险和安排风险,以及最核心的问题——如何保证保险公司资产和负债的平衡,以维持必要的偿付能力。这些问题的解决需要依赖于保险经营的技术基础——保险精算。

精算是指利用数量模型来估计和分析未来的不确定风险产生的影响,特别是财务影响。财务精算就是用数学、统计学、金融学、保险学和人口学等学科的知识与原理,去解决商业中需要精确计算的问题。在寿险精算中,利率和死亡率的测算即生命表的建立成为寿险精算的核心工作。非寿险精算则是以损失发生频率、规模,以及对损失的控制作为其研究重心。

保险精算的基本原理主要是收支相等原则和大数法则。收支相等原则即要求保险期内纯保费收入的现金价值与支出保险金的现金价值相等。大数法则是用来说明大量的随机现象由于偶然性相互抵消所呈现的必然数量规律的一系列定理的统称,如切比雪夫大数法则、贝努利大数法则、普阿松大数法则等。大数法则为保险经营特别是非寿险经营中利用统计资料来估算损失概率提供了理论基础,同时也给承保标的数量提供了理论要求。

4. 法律基础

保险既体现一定的经济关系,又体现一定的法律关系,保险关系的确立、变更和终止都

与保险合同密不可分。保险关系的确立,必须以合同生效为条件。在合同生效之前,保险关系不能存在,这时所发生的一切损失,即使属于可保风险所致,保险人也无赔偿责任。

保险关系的变更,如责任范围的扩大与缩小、保险金额的增减、保险期的延长与缩短、保单条件的变化、受益人的更换,都必须在原合同的基础上作出必要的变更。保险关系的终止,无论是由于赔款的支付,还是因违约所致,实质上都是因为保险合同的某一要件的消失而终止。

因此,保险合同是保险经济关系的实现形式。保险合同作为经济合同的一种,受法律的保护和约束。保险之所以能够对社会经济运行起到重要作用,是因为有其法律基础作为保证。保险的法律基础包括民法、经济法、合同法、保险法等,其中最重要的是有关保险的法律、法规,如我国已于2009年10月1日起实行的2009年2月28日修订的保险法,同时还有劳动保障条例、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条例、失业保险条例、财产保险合同条例等。

5. 制度基础

具备了自然基础、经济基础、技术基础、法律基础后,保险的存在还需要制度基础。如果在制度安排上排斥保险机制,则无论保险对社会经济发展有多么重要,它都不可能得到发展。例如,我国在1958年实行“大跃进”“人民公社化运动”以后,在“左”的思想影响下,采取“一大二公”制度,农民面临的灾害事故和生、老、病、残等风险保障都由人民公社包下来。国内保险业务陆续停办,我国保险业遭受了巨大的挫折。

因此,在限制、排斥商品经济,实行高度集中的计划经济体制时期,经济的管理要采用行政手段,所有生产都由国家计划安排,商业上统购包销,财政上统收统支,个人吃企业的大锅饭,企业吃国家的大锅饭,企业的灾害损失由财政补贴,职工的生老病死由企业解决。商业保险失去了存在的制度基础。直到1978年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召开以后,中国人民保险公司于1979年恢复营业。此后,在我国由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的转化过程中,保险业得到了空前的发展。

1.2.2 保险经营的性质

我国保险学术界在20世纪八九十年代对保险经营的属性曾存在过保险经营是商品经营,还是福利经营的争论。认为保险经营是福利经营者,抛开保险的法律特性和经济内容,试图从保险的社会效应角度阐述保险的性质。他们认为,保险作为一种社会互助制度,能够通过对待业、养老和人身伤亡损失的救助,保障人们的福利。同时主张,社会主义保险不应以盈利为目的,具有福利性,是劳动保险和社会救济事业的补充。

认为保险经营是商品经营者,则以马克思的“对于提供这些服务生产者来说,服务就是商品”^①和“服务本身就有使用价值,由于他们的生产费用,也有交换价值”^②的论述为理论依据,认为:①在社会主义商品经济条件下,保险作为一种用来交换的劳动产品,同其他商品一样具有使用价值和价值;②保险商品的使用价值表现为,为社会再生产的顺利进行和人民生活的安定提供经济保障;③保险商品的价值就是耗费在经济保障劳务上的人类劳动,由经营这种劳务所需要的社会必要劳动时间决定;④保险费作为保险价格使其价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6卷,第149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6卷,第160页。

值得货币体现,并随市场供求状况、风险程度和经营好坏而变动。综上所述,可得出以下结论:保险经营是一种商品性经营。保险既然是一种商品经营,就应该通过盈利,增强经济补偿能力,使保险企业成为相对独立的保险商品经营实体。

在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保险公司作为一个企业,是具备市场经济特征的。

其一,保险公司同其他企业单位一样,是实行自主经营、自负盈亏、自我发展和自我约束的社会主义商品经营者。首先,保险公司要向国家和社会负责,积极完成各项任务指标;其次,保险公司要对本企业负责,充分保障全体职工的基本生活和社会福利,保证企业在竞争中不断发展。保险公司为了更好地履行其义务,取得更大的经济效益(包括社会和企业的效益),就必须把自己摆在市场经济的大环境中,根据商品经济原则,运用价值、价格、成本、利润等经济杠杆核算保险服务中耗费的劳动量,尽可能使自己的个别劳动时间低于社会必要劳动时间,求得劳动耗费的最佳经济效果,使保险公司按照服务—盈利—积累—扩大市场份额,进一步提高服务质量的方向发展。

其二,保险公司的活动也是一种有偿的经济活动,保险人与投保人的交换关系同样经历了劳动和价值的抽象过程。众所周知,如今保险人并不是无偿地为投保人提供经济保障。只有当投保人缴纳一定量的保险费以后,保险人才承担与保费相对应的风险责任。即保险人经营的保险产品既不是用于保险人自己的消费,也不是无偿地提供给别人消费,而是用于交换,换取等量价值。然而,两个物品(在这里是保险人的保险保障和投保人的保费)相交换,事先需进行量的比较。可是,马克思说过,两个不同性质的物品是不便于比较的,要进行比较,就得将两个物品的使用价值抽去,还原为同一劳动产品的属性。然后,再把形成劳动产品的具体劳动形式也抽象掉,最后剩下下来的“只是同一的幽灵般的对象性,只是无差别的人类劳动的单纯凝结,即不管以哪种形式进行的人类劳动力耗费的单纯的凝结。这些物现在只是表示,在它们的生产上耗费了人类劳动力,积累了人类劳动这些物,作为它们共有的这个社会实体的结晶,就是价值——商品价值。^①”马克思认为,只有找出了物品这种东西,即质上的同一性、量上差别性的东西,不同物品才能进行比较,实行等价交换。不过,以上“抽象”过程是在生产者背后由社会进行的,人们亲身经历了,甚至实践了一辈子,还往往意识不到。就保险关系中的当事人来说,他们想到的和看到的,只是投保人缴纳了多少保费,保险人就承担多少风险责任,或者保险人能提供多少经济保障,投保人就缴纳多少保费,等等,并未意识到在这种表象的背后,投保人的保费和保险人的保险保障已由社会过程进行了抽象,均已化为相同的人类劳动,均以商品价值的形式而存在并发生交换。

综上所述,不难看出,在我国市场经济条件下,保险人所提供的劳务以商品形式表现出来,不是人心所为,而是由客观经济环境和实现经济条件所决定的。

1.3 保险经营的思想与目标

1.3.1 保险经营的思想

保险经营的思想是指保险企业从事经营活动,解决各种经营问题的指导思想,亦称经营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4:51.

战略思想。

经营思想,一方面与保险企业所处的社会政治制度、经济制度及基本经济规律相联系;另一方面又与社会生产力的发展状况和水平相关联。因此,企业经营思想是由社会制度和生产力水平所制约的经营性质决定的,并且随着社会经济制度的完善而完善,随着社会生产力的发展而发展。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下保险企业的经营思想,同样受制于我国保险经营的性质和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生产水平。这就决定了我国保险经营思想只能是从实际出发,努力开展社会主要经济建设和人民生活的安定服务。

我国保险经营思想的内容极其丰富,概括起来主要有以下3个方面。

1. 利国利民思想

所谓利国利民思想,就是无论保险经营的形式如何,也无论从事哪一种经营,都要以利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系的建立和完善、有利于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有利于人民生活保障这一根本目的为出发点,并以此作为保险经营活动的行为准则和衡量标准,这是由社会主义保险经营的性质所决定的。贯彻这一经营思想,要求保险企业自觉按客观经济规律办事,严格依法经营,积极主动地贯彻国家政策,接受国家宏观调控和指导;同时树立保户至上的观念,处处为保户着想,如通过生动形象的保险宣传、咨询活动,向保户宣传保险知识,提高保户的保险意识,积极帮助保户设计投保,为保户提供简捷、热情、周到的投保服务,主动、及时、准确、合理地为保户提供赔偿服务,以及防灾防损技术指导等。只有这样,才能使利国利民的经营思想落到实处,才能实现社会主义的保险经营方针。

贯彻利国利民的经营思想,要妥善处理好企业利益与国家利益、企业效益与社会效益的关系。一般情况下,企业利益与国家和社会利益是一致的,因为只有符合国家利益、具有良好的社会效益的经营活动,才能给企业带来良好的经济效益;企业经济效益的提高,又是增加国家的财政收入、扩大保险服务领域的基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下的保险企业应该坚持把国家利益、人民利益放在首位,但这并不意味着保险企业可以不重视自身的经济效益,如果保险公司因其他而忽视自身经济效益的提高,就会失去利国利民经营的物质基础。因此,商业保险公司同其他任何企业一样,都应该坚持以经济效益为中心。当然,在贯彻利国利民思想时,要兼顾国家利益与企业利益、企业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正确处理局部利益与整体利益的关系。

2. 实事求是思想

所谓实事求是的经营思想,就是在每一个时期,处理各种保险经营的问题都要从国情和实际出发,并充分利用各种有利条件实现保险经营的目标。实事求是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则之一,是中国社会主义经济建设实践的指导原则,也是保险经营思想的基础。

我国是社会主义国家,有其自身和潜在的优越性。其根本表现是能够允许社会生产力以旧社会所没有的速度迅速发展,使人民不断增长的物质文化生活需要能够逐步得到满足。但是,社会主义是一个新生的制度,尚处于初级阶段,还不成熟、不完善,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中还存在着不适应生产力发展的方面和环节,有待深化改革,逐步完善。同时,我国的生产力水平不仅低下,而且发展很不平衡。加之人口多,人均资源和财富少,人们的生活水平较低,因此人们的风险观念和保险意识十分薄弱。此外,我国保险事业的发展时间不长,财力、物力不够,人员素质较低,经营经验缺乏,等等。因此,保险经营的规模和发展速度,要充分考虑这种国情,一切从实际出发,以利于减少盲目性,保证保险企业经营稳定地向前

发展。

实事求是的经营思想，并不是要坐等客观条件的改变，不去争取实际可能达到的速度，而是要从实际出发，按客观经济规律办事，采取正确的政策，充分利用一切可以利用的条件，特别是充分调动人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努力扩大服务范围，大力发展社会所急需的各项保险业务，争取一个符合实际的发展速度。

落实实事求是的经营思想，必须深入实际进行认真、周密的调查研究。如果离开调查研究，尽管把实事求是念上千万遍，也做不到实事求是。所以，保险经营决策者要用90%以上的时间研究情况、调查问题，用不到10%的时间制定政策。根据对实际情况的科学分析而作出的决策才是正确的决策。如果只是开会听汇报，甚至凭灵感、想当然地制定方针、政策，只能把事情搞坏。

3. 现代经营思想

保险是用来交换的经济保障劳务，是一种特殊形态的商品。保险商品与一般商品一样，是人类劳动的产物，是使用价值和价值的统一体。因此，保险经营已不再是古代社会的共社会，不能把思想仅仅局限在保险的互助性质上。

所谓现代经营思想，就是把保险作为一种商品经营的思想，即按照商品经营的客观经济规律来经营保险商品。它要求保险经营者应具有以下经营观念。

(1) 市场观念。市场观念是指保险经营者应具有强烈的市场意识，以市场为导向，按照保险市场的需求来安排保险经营活动。市场观念是现代经营思想的重要内容。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下的保险企业是相对独立的商品经营者，离开了保险市场，经营也就无从谈起。保险商品只有为市场和保户所接受，保险商品的价值才能实现。强化保险经营的市场观念，要求企业牢固树立为保户服务的思想，真正按照市场需求和保户需要来优化保险资源配置和安排保险经营活动，并且利用企业自身的防灾防损技术优势和经营特长，引导和指导社会消费，实现保险供求的结合与动态平衡。

(2) 效益观念。效益观念是指保险经营者应具有以经济效益为中心，兼顾社会效益的观念。在保险经营中，不但要重视工作效率，更重要的是要重视企业的经济效益。保险经营过程的起点是投入，终点是产出。注重经济效益，就是要看投入与产出的比例关系。投入少，产出多，效益就好。否则，投入多，产出少，效益就差。注重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这是保险经营的性质所决定的，也是保险经营的基本目标。因此，保险经营者在经营过程中应严格经济核算，厉行节约，增收节支，以最小的投入获得最大的产出。

(3) 信息观念。信息观念是指保险经营者应具有对各种信息进行收集、整理、存储、分析、利用的意识。信息是企业的重要资源，是企业开展经营活动的基本依据。在现代信息社会中，如果没有必要的经济技术信息，就无法作出正确的决策，无法在竞争中取胜。及时掌握大量而准确的信息，是提高企业经营决策的科学性、有效性的前提，也是防止或减少经营风险的必要条件。为此，保险经营企业应设立专门的信息机构，组织力量认真收集、整理和分析与保险经营有关的市场信息，以及科技发展、社会经济、人口变化等各种信息，为企业经营提供可靠依据。

(4) 竞争观念。竞争观念是指保险经营者应具有强烈的竞争意识，即在市场竞争中求生存、求发展的观念。竞争是商品经济的一般规律，无论社会制度如何，只要存在商品生产与商品交换，就必然有竞争。显然，社会主义的保险商品市场，同样不能避免或排除竞争。